**事项名称**：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推荐

**审查标准**：1.申报企业具有安徽省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信用、纳税信用和银行良好，且持续经营时间不少于3年（以每年申报通知下发时间计算）；　2.企业具有市级以上（含市级）认定技术中心；3.企业近两年内未发生下列情况：（1）因偷税、骗取出口退税等税收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刑事处理；（2）涉嫌涉税违法已被税务部门立案审查；（3）走私行为；（4）环保安全事件；（5）重大安全责任事故；（6）其他违法行为。

**受理条件**：1.申报企业具有安徽省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信用、纳税信用和银行良好，且持续经营时间不少于3年（以每年申报通知下发时间计算）；　2.企业具有市级以上（含市级）认 定技术中心；3.企业近两年内未发生下列情况：（1）因偷税、骗取出口退税等税收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刑事处理；（2）涉嫌涉税违法已被税务部门立案审查；（3）走私行为；（4）环保安全事件；（5）重大安全责任事故；（6）其他违法行为。

**申请材料**：1、《安徽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申请报告》。2、《企业基本情况表》。3、《企业技术创新评价指标》。4、经会计师事务 所审计的上年 度会计报表。5、工业企业科技项目、活动情况表。6、发明专利证书或受理（公示 ）证明。7、省级以上（含省级）新产品 鉴定证书。8、省级以上（含省级）科技成 果鉴定证书、 科技进步奖、 技术创新成果应用证明。9、技术创新及品牌类认定证明

**办理流程**：受理-审查-办结。

**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受理地点**：金寨现代产业园区南三路金梧桐创业园县政务服务中心一楼科商经信局窗口

**咨询电话**：0564-7062007

**监督电话**：

**设定依据**：《关于印发安徽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皖经信科技〔2014〕130号）